

## 路加福音 第7章

### 背景

从主拣选十二个人，称他们为使徒，到他们去该撒利亚腓立比的时候，这中间是一连串忙碌的日子。路加没有很详细的记载，但他藉着事件和实例，把这段时期的情形说明了。祂挑选了门徒，又下到平地教训他们之后，就进了迦百农，在那里有一个百夫长派人去见祂，祂医治百夫长的仆人。然后路加说，“过了不多时”，有古卷作“次日”，发生了另一件事，就是祂来到拿因城。这城距离迦百农约二十五哩，祂在近城门处遇见一个送葬的行列，祂使寡妇的儿子复活。有关基督的名声传遍了犹太和周围地方，人们开始了解祂。但紧接着发生的事，指明了他们对祂的了解是多么不完全。

【本课内容丰富，若时间不允许查考讨论所有的讨论问题，请务必讨论 **《重要讨论题》**】

### 引题 (引發思考本课主题)

*每次神的恩典临到你的身上，你会觉得因为我很爱主，常常服事主，认真读圣经，所以这是我配得的恩典吗？*

### 分段

-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一. 百夫长的仆人  | (七 1~10)  |
| 二. 寡妇的儿子   | (七 11~17) |
| 三. 施洗约翰的疑问 | (七 18~35) |
| 四. 犯罪的女人   | (七 36~50) |

### 读经

*默读整章，以取得整体概念 (3 分钟)*

#### 一. 百夫长的仆人 (七 1~10)

##### 读经 (默读1 分钟)

1 耶稣对百姓讲完了这一切的话，就进了迦百农。2 有一个百夫长所宝贵的仆人害病，快要死了。3 百夫长风闻耶稣的事，就托犹太人的几个长老去求耶稣来救他的仆人。4 他们到了耶稣那里，就切切地求他说：「你给他行这事是他所配得的；5 因为他爱我们的百姓，给我们建造会堂。」6 耶稣就和他们同去。离那家不远，百夫长托几个朋友去见耶稣，对他说：「主啊！不要劳动；因你到我舍下，我不敢当。7 我也自以为不配去见你，只要你说一句话，我的仆人就必好了。8 因为我在人的权下，也有兵在我以下，对这个说：『去！』他就去；对那个说：『来！』他就来；对我的仆人说：『你做这事！』他就去做。」9 耶稣听见这话，就希奇他，转身对跟随的众人说：「我告诉你们，这么大的信心，就是在以色列中，我也没有遇见过。」10 那托来的人回到百夫长家里，看见仆人已经好了。

##### 观察： (1分钟)

- **问组员看到些什么引起注意，特别醒目的？**

例如：什么地点？有哪些人？发生什么事？说明什么？

解释：（10分钟）

1. **百夫长所托的长老们如何代求，与百夫长所托朋友求耶稣的？两者有什么重点？(7:4~8)**

- 「托」长老们：
  - 你给他行这事，是他所配得的；因为他爱我们的百姓，给我们建造会堂。
- 「托」百夫长的朋友：
  - 你到我舍下，我不敢当，我也自以为不配去见你。
  - 只要你说一句话，我的仆人就必好了
- 犹太人因为宗教礼仪缘故，通常不轻易进入外邦人家中，所以此百夫长一方面**尊重**耶稣的背景，一方面相信他的权柄，所以说他「不敢当」。

2. **耶稣听见这话，就希奇他，转身对跟随的众人说了什么？百夫长家里的仆人就好了(7:9)**

- 这么大的「信心」，就是在以色列中，我也没有遇见过
- 强调是外邦人的信心。
- 耶稣将外邦人的信心与犹太人的小信做比较
- 百夫长的信心的超越之处，不当明白耶稣跨时空的权能，更重要的是了解耶稣的恩典不分种族。

（本段归纳和应用一并与下一段讨论）

## 二．寡妇的儿子（七 11 ~ 17）

### **读经（默读1分钟）**

11 过了不多时（有古卷：次日），耶稣往一座城去，这城名叫拿因，他的门徒和极多的人与他同行。12 将近城门，有一个死人被抬出来。这人是他母亲独生的儿子；他母亲又是寡妇。有城里的许多人同著寡妇送殡。13 主看见那寡妇，就怜悯她，对她说：「不要哭！」14 於是进前按著杠，抬的人就站住了。耶稣说：「少年人，我吩咐你，起来！」15 那死人就坐起，并且说话。耶稣便把他交给他母亲。16 众人都惊奇，归荣耀与神，说：「有大先知在我们中间兴起来了！」又说：「神眷顾了他的百姓！」17 他这事的风声就传遍了犹太和周围地方。

观察（1分钟）

- **问组员看到些什么引起注意，特别醒目的？**

解释（10分钟）

1. **当主耶稣看到那寡妇的反应是什么？（7:13）**

- 就**怜悯**她：不只是形容耶稣的心境，而是祂对人怜悯的行动。
- 就**安慰**那寡妇，正如路加福音第二章所描述西面「*盼望的以色列的安慰者来到*」，他看到了就说「*释放仆人安然去世*」。

## 2. 在场的人看到死人坐起来的反应是什么？如果你也在场，你的反应会是什么？

(7:16~17)

《重要讨论题》

- 众人都惊奇，归荣耀与神，说：「有大先知在我们中间兴起来了！」又说：「神眷顾了他的百姓！」
- 神迹的果效，「*这事的风声就传遍了犹太和周围地方*。」，「犹太」原指巴勒斯坦的中南部地区，这里是泛指犹太人所居住的地区，包括加利利在内。

归纳：\_\_\_\_\_ (2分钟)

### 1. 问组员在这段经文(7:1~17)中，可以综合出哪些重点？

应用：\_\_\_\_\_ (3分钟)

### 1. 从大家一起综合出的重点，如何应用在我们的生活中？

## 三 . 施洗约翰的疑问 (七 18 ~ 35)

### 读经 (默读1分钟)

18 约翰的门徒把这些事都告诉约翰。19 他便叫了两个门徒来，打发他们到主那里去，说：「那将要来的是你吗？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？」20 那两个人来到耶稣那里，说：「施洗的约翰打发我们来问你：『那将要来的是你吗？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？』」21 正当那时候，耶稣治好了许多有疾病的，受灾患的，被恶鬼附著的，又开恩叫好些瞎子能看见。22 耶稣回答说：「你们去，把所看见所听见的事告诉约翰，就是瞎子看见，瘸子行走，长大麻疯的洁净，聋子听见，死人复活，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。23 凡不因我跌倒的，就有福了！」24 约翰所差来的人既走了，耶稣就对众人讲论约翰说：「你们从前出去到旷野，是要看甚么呢？要看风吹动的芦苇吗？25 你们出去，到底是要看甚么？要看穿细软衣服的人吗？那穿华丽衣服、宴乐度日的人是在王宫里。26 你们出去，究竟是要看甚么？要看先知吗？我告诉你们，是的，他比先知大多了。27 经上记著说：『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预备道路』，所说的就是这个人。28 我告诉你们，凡妇人所生的，没有一个大过约翰的；然而神国里最小的比他还大。」29 众百姓和税吏既受过约翰的洗，听见这话，就以神为义；30 但法利赛人和律师没有受过约翰的洗，竟为自己废弃了神的旨意。（29-30 两节或译：众百姓和税吏听见了约翰的话，就受了他的洗，便以神为义；但法利赛人和律师不受约翰的洗，竟为自己废弃了神的旨意。）31 主又说：「这样，我可用甚么比这世代的人呢？他们好像甚么呢？32 好像孩童坐在街市上，彼此呼叫说：我们向你们吹笛，你们不跳舞；我们向你们举哀，你们不啼哭。33 施洗的约翰来，不吃饼，不喝酒，你们说他是被鬼附著的。34 人子来，也吃也喝，你们说他是贪食好酒的人，是税吏和罪人的朋友。35 但智慧之子都以智慧为是。」

### 观察 (1分钟)

问组员看到些什么引起注意，特别醒目的？

## 解释 (15 分钟)

### 1. 施洗约翰为什么对耶稣怀疑？他打发人去怎么问的？ (7:18~20)

- 施洗约翰的怀疑
  - 约翰可能认为耶稣所言所行，不符他对「弥赛亚」的期望。他心目中弥赛亚应该是审判恶人、彰显公理的工作（参考 太 3:11-12）。
  - 耶稣既能行这些神迹奇事，为何不能使他免于牢狱之灾？所以就差遣他的门徒去问主耶稣，是对祂表示失望。
- 所以，施洗约翰要他的门徒，确认耶稣是否问所期待的「弥赛亚」：
  - 『那将要来的是你吗？还是我们等候别人呢？』
  - 约翰要进一步认识耶稣的身份，而耶稣在回应中，就引用了先知的话去说明自己的身份。

### 2. 耶稣如何回答施洗约翰的门徒？为什么说「凡不因我跌倒的，就有福了」？ (7:21~23)

- 耶稣回答说：「你们去，把所看见所听见的事告诉约翰，就是瞎子看见，瘸子行走，长大麻疯的洁净，聋子听见，死人复活，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。23 凡不因我跌倒的，就有福了！」
  - 耶稣不但没有责备约翰的小信，反而公开赞扬约翰「妇人所生的，没有一个大过约翰的」。
  - 回答施洗约翰的经文取材自以赛亚书（赛 35:5; 61:1），暗示耶稣恩慈的言行正应验了先知对弥赛亚的预言。是要藉祂所行的这些事作为证据，让施洗约翰明白祂就是弥赛亚。
- 「凡不因我跌倒的，就有福了」也是引用以赛亚书：
  - 他必作为圣所，却向以色列两家作绊脚的石头，跌人的磐石；向耶路撒冷的居民作为圈套和网罗。（赛 8:14）
  - 耶稣的事工往往不符合群众的期待：祂的言行在多方面与犹太人所期待的有出入，对犹太传统的挑战，对犹太宗教领袖的批评，并且祂对弥赛亚的权力和荣耀的表达方式。
  - 引用这经文的重点是弥赛亚不能受群众的期待所支配。

### 3. 耶稣所形容的风吹动的芦苇、穿细软衣服的人，是什么意思？ (7:24~28)

- 人不是到旷野找心志不坚定如芦苇的平凡人，也不是看过着奢华的生活的人。
- 耶稣肯定了约翰是先知的地位，而且是为神的拯救者预备道路，如玛拉基书 3:1「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预备道路」的预言。

### 4. 「凡妇人所生的」以约翰最大，「然而神国中里最小的比约翰大」，是什么意思？ (7:28)

- 「凡妇人所生的」是世上所有的人，是指约翰不只是一个先知而已，更是为耶稣预备道路的那一位。
- 但是，他既然没有看到神国的实现，没有看到耶稣的死和复活，所以「神国里最小的比他还大」。
- 神国里最小的指一般信徒，他们有基督住在他们里面（西一 27），而施洗约翰只在身外认识基督，故不如信徒大。

### 5. 耶稣把孩童吹笛与举哀比喻什么？（7:31~32）

《重要讨论题》

- 耶稣用孩童游戏的比喻来描写当世代人的冷漠。
  - 「吹笛」如在婚礼中所行的，喻指向世人传报神恩典的喜信，但人们却无动于衷。
  - 「举哀」指在丧礼中所行的，喻指向世人传讲神公义审判的警讯，但人们却不肯悔改。
  - 主的意思是说，这世代的人正如孩童执拗，既不愿玩婚嫁的游戏（吹笛跳舞），又不肯扮演殡丧的行列（举哀啼哭）。
- 孩童坐在街上并呼叫，表示他们在模仿城市审判官，评论神的使者的言行。但是，他们却是那无知可笑的一群。
- **问组员：**
  - 这个比喻，与我们有什么关系？

### 6. 耶稣形容约翰不吃饼不喝酒，说自己也吃也喝，岂不是有失身份？为什么耶稣要这么说？（7:33~35）

- 说明这世代的人，抗拒神的计划，并非因为约翰和耶稣的言行。事实是纵然他们看见了神的使者的工作，仍不愿意接受福音。
  - 耶稣形容约翰用刻苦的生活方式传，耶稣用认同的方式来传福音。
- 但有智慧的人总能辨认。（7:35）
  - 智慧：与神亲近的人从神领受的智慧

归纳：（2分钟）

*问组员在这段经文(7:18~50)中，可以综合出哪个重点？*

应用：（2分钟）

*从大家一起综合出的重点，如何应用在我们的生活中？*

## 四 . 犯罪的女人（七 36 ~ 50）

**读经 (默读1分钟)**

36 有一个法利赛人请耶稣和他吃饭；耶稣就到法利赛人家里去坐席。37 那城里有一个女人，是个罪人，知道耶稣在法利赛人家里坐席，就拿著盛香膏的玉瓶，38 站在耶稣背后，挨著他的脚哭，眼泪湿了耶稣的脚，就用自己的头发擦干，又用嘴连连亲他的脚，把香膏抹上。39 请耶稣的法利赛人看见这事，心里说：「这人若是先知，必知道摸他的是谁，是个怎样的女人；乃是个罪人。」40 耶稣对他说：「西门！我有句话要对你说。」西门说：「夫子，请说。」41 耶稣说：「一个债主有两个人欠他的债：一个欠五十两银子，一个欠五两银子；42 因为他们无力偿还，债主就开恩免了他们两个人的债。这两个人哪一个更爱他呢？」43 西门回答说：「我想是那多得恩免的人。」耶稣说：「你断的不错。」44 於是转过来向著那女人，便对西门说：「你看见这女人吗？我进了你的家，你没有给我水洗脚；但这女人用眼泪湿了我的脚，用头发擦干。45 你没有与我亲嘴；但这女人从我进来的时候就不住地用嘴亲我的脚。46 你没有用油抹我的头；但这女人用香膏抹我的脚。47 所以我告诉你，她许多的罪都赦免了，因为她的爱多；但那赦免少的，他的爱就少。」48 於是那女人说：「你的罪赦免了。」49 同席的人心里说：「这是甚么人，竟赦免人的罪呢？」50 耶稣对那女人说：「你的信救了你；平平安安回去吧！」

**观察 (1分钟)**

- 问组员看到些什么引起注意，特别醒目的？

**解释 (15分钟)****1. 耶稣被人请吃饭的时候，有一个女人做了很奇怪的事，是什么意思？****(7:36~38)**

- 当时的习惯中，宴席中没有受邀请的人也可以进去乞求一些礼物，所以一般乞丐常常这样做，而这女人就是按着这习俗把自己等同于乞丐进到此宴席中。
- 「用自己的头发擦干」这女人用眼泪哭湿耶稣的脚，用头发擦干耶稣的脚，表示她对耶稣的感激与尊重。
  - 「用嘴连连亲他的脚」以嘴亲夫子的脚有先例，但也极为罕有。
  - 「把香膏抹上」香膏抹头常见，但以香膏抹脚则绝无仅有，可能是极度谦卑的表现。这女子是完全不理睬社会风俗或旁人的批评，公然流露她的挚爱<sup>1</sup>。

**2. 请耶稣吃饭的法利赛人，看到这女人所做的反应是什么？ (7:39)**

- 请耶稣的法利赛人，心中质疑耶稣亲近罪人。 7:39
  - 「这人」若是先知：一种轻蔑的称呼，或作「这家伙」。
  - 「若是先知」：原文句型表示与事实相反的假设，意思是西门认为耶稣不是先知。

---

<sup>1</sup>圣经四卷福音书都记载女人用香膏抹耶稣的事：太 26:6-13 可 14:3-9 路 7:36-50 约 12:1-8。但马可、马太、约翰记载同一件事，而路加记载另一件类似的事。前者发生于耶稣死前一星期，后者则发生于较早期。摆设筵席的主人虽然都叫「西门」，但这一个主人是个傲慢的「法利赛人」，而那一个是「长大痲疯的西门」。这里的「那城」是在加利利；马利亚膏主是在耶路撒冷近郊伯大尼。人物不同：这个女人「是个罪人」，可能指她是个妓女；而马利亚是个爱主、且受人尊敬的女人。



### 3. 主耶稣借这个机会对请吃饭的法利赛人「西门」，用欠债比喻形容什么？「有两个人」指谁？欠债多少跟得到的恩有什么关系？（7:40~43）

- 「两个人」暗示西门和那女人都是罪人，都是主的债户，都需要祂的赦免。
  - 表明世人都因犯罪亏缺了神的荣耀（罗三 23）
- 「一个欠五十两银子，一个欠五两银子」
  - 原文直译：一个欠五百得拿利（denarii），一个欠五十。
    - 当时一个普通工人一天的工资约为一个得拿利（参太廿 2）。
  - 表明人对自己所欠罪债的感觉大小不等。
    - 西门认为那女人是罪人，自己不是，并且怀疑主大概不知道她是个罪人。
- 两个人的债都被债主免了债。「这两个人哪一个更爱他呢？」
  - 说明所有的罪人，都没有甚么可以偿还所欠神的罪债。
  - 许多人以为爱多的就多得赦罪，爱少的就少得赦罪。但主的意思刚好相反，这里乃是说，因为她的爱多，是她要证明她得的赦罪多；至于那爱少的，则是这人得不到赦免的证据。
  - 现代中译版：她所表示深厚的爱证明了她许许多多的罪都已蒙赦免。

### 4. 主耶稣怎么比较这有罪的女人和西门接待耶稣？这跟对耶稣的爱有什么关系？跟罪得赦免什么关系？（7:44~50） 《重要讨论题》

- 对注重礼仪的法利赛人没有尽上待客之道，是不寻常的事，而这女人却以最诚挚的感恩来对待耶稣。
- 「亲嘴、用油抹头、给水洗脚」三种礼仪似乎不是当时主人招待客人所必须做的事，但主人如果对客人做这些事，就表示对客人特别敬重。因此西门口中虽然尊称耶稣是夫子，其实心中已经断定耶稣不是先知，因此没有特别敬重或欢迎的表示。
- 西门与有罪妇人的区别：
  - 西门招待主坐席，却不认识祂；那女人认识祂是救主，所以挨着祂的脚哭(7:38~39)
  - 西门不知自己有罪；那女人知道自己有罪(7:39)
  - 西门没有给主水洗脚；那女人用眼泪湿了主的脚，又用头发擦干(7:44)
  - 西门没有与主亲嘴；那女人不住的用嘴亲主的脚(7:45)
  - 西门没有用油抹主的头；那女人用香膏抹主的脚(7:46)
- 西门根本不以为主能赦免人的罪，所以未得主恩；那女人对主有信心，所以得着主的恩免(7:48~50)
  - 「你的罪赦免了」在原文是过去完成式。这有罪的女人，从她挨着主的脚哭的时候（参 38 节），就已经蒙主赦免了，因为她现在爱的表现可以说明。主现在是追述并宣告已完成的事实。
  - 「你的信救了你」可见信心才是人得救的真正原因。
  - 「平平安安的回去罢」，「平安」乃是罪得赦免以后所产生的心境。它不是环境的平安，乃是一种心境的平安（参约 16:33）。
- 我们对自己的罪得赦免的感觉越深，就越爱主。

- 对自己罪的觉悟少的人，就不觉得需要主；对自己的罪觉悟越深，越觉需要主的救恩，因而爱主的心也就越多了。
- 主在本节的断语也表明，西门虽然大摆筵席请主吃饭，却不如那有罪的女人所摆上的；
- 主的眼目所看的，不是我们为主作了多少，乃是我们爱主的心有多少。

归纳：（2分钟）

*问组员在这段经文(7:18~50)中，可以综合出哪个重点？*

应用：（5分钟）

*从大家一起综合出的重点，如何应用在我们的生活中？*

例如：

- 从施洗约翰的身上，我们学到什么功课？
- 有罪女人和法利赛人西门对主的信心和爱心有何不同？给我们什么样的提醒？

分享这星期的代祷事项

结束祷告